

##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3年9月22日（星期五）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23年9月6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年9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3年9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

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A座26层公司1号会议室。

9、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将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杨云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玮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阿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王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付三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闻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晗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截至目前，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特别提示：以上议案1、2、3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参加股东大会的人员需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3)。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3年9月21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投资法务部。

来信请寄：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A座26层公司1号会议室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波，邮编100029（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A座26层公司1号会议室，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法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抵达会场进行登记。

为保证股东大会顺利召开，请各位股东于要求的时间内进行登记确认。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波

联系电话：010-82251527

传真：010-59702066

邮箱：ir@smeiic.com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456。
- 2、投票简称：赛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均为累积投票议案,不设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参加互联网投票的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则授权由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1、2、3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杨云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玮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阿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王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付三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闻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晗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说明：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